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蔣詞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：nancy3163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484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48467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20048467_ATTACH2.jpg)

主旨：轉知本府文化局「2023桃園地景藝術節」導覽志工招募簡章及海報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文化局112年5月19日桃市文閩字第11200098691號 函辦理。

二、本屆展區為龍潭區及中壢青埔，為行銷龍潭在地文化，本府文化局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30日招募活動導覽志工，培訓其認識及探索在地自然生態、歷史、人文等。

三、本案志工招募說明會訂於112年5月21日(星期日)、5月22日(一)下午2時，假龍潭區老人會館(桃園市龍潭區上林里溝東120-1號)辦理，歡迎年滿16歲對地景藝術、桃園在地文化有熱忱者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05/23 15:23
電 交 換 章

總務處

112/05/23 15:23



1120003781

有附件